

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

111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查核評估結果一大團

(全年度)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編號	申請日期	申請公益團體及 申請計畫名稱	申請補助金額	最後核定補助金額	查核評估結果
1	110 年 6 月 7 日	財團法人犯罪被害 人保護協會臺灣 臺北分會「111 年度補助款運用 計畫」	527 萬 3,000 元	本案審議後，最後 核定補助金額為 443 萬 9,000 元。	112 年 3 月 23 日緩起 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 金補助款支用查核評 估小組（下稱查核小 組）會議決議，核銷 經費憑證與申請計畫 均相符，核銷金額為 443 萬 9,000 元。
2	110 年 6 月 1 日	財團法人臺灣更 生保護會臺北分 會「111 年度 (1/1-12/31)臺灣 臺北地方檢察署 獎補助款申請計 畫」	463 萬 5,000 元	本案審議後，最後 核定補助金額為 412 萬元。	112 年 3 月 23 日查核 小組會議決議，核銷 經費憑證與申請計畫 均相符，核銷金額為 395 萬 7,000 元。
3	110 年 6 月 8 日	臺北市榮譽觀護 人協進會「111 年度申請臺北地 檢署補助款計畫 (一般性)」	182 萬元	本案審議後，最後 核定補助金額為 172 萬 9,000 元。	113 年 3 月 23 日查核 小組會議決議，核銷 經費憑證與申請計畫 均相符，核銷金額為 172 萬 9,000 元。